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我们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并作如下专项说明：


1.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2.公司不存在以前年度担保责任延续至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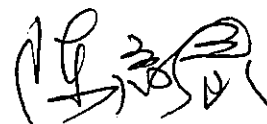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为《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杨璐

胡继晔



陈启卷

2023年3月24日

（以下无正文，为《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杨璐

胡继晔

陈启卷

2023年3月24日